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
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部门预算公开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 2 月 20 日

第一部分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1、为人民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重症进行恰当的处理并转诊。承担乡村现场应急救护，转诊服务和康复服务。

2、健全消毒，隔离制度，遵守无菌操作规程，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做好医疗废物处理和污水，污物无害化处理。

3、对辖区内传染病防治，食品卫生，饮水卫生以及村级预防保健工作进行指导，培训，考核与监督。

4、对辖区内传染病防治，食品卫生，饮水卫生以及村级预防保健工作进行指导，培训，考核与监督。

5、深入推进乡村一体化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对村卫生室实行以人员，业务，药品，财产规范管理；负责村卫生室的技术指导和乡村医生培训等工作。

6、承担农村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建档指导，管理及服务。

7、普及卫生保健常识，在重点人群和重点场所开展健康教育，帮助居民形成有利于维护和增进健康的行为方式；指导开展爱国卫生工作。

8、提供并组织实施辖区预防接种服务，落实国家免疫规划。

9、及时发现，登记并报告辖区内发现的传染病病例和

疑似病例，参与现场已请处理。

10、开展新生儿访视及儿童保健系统管理，进行体格检查和生长发育监测及评价，开展健康指导。

11、开展孕产妇保健系统管理和产后访视，进行一般体格检查及孕期营养，心里等健康指导。

12、对辖区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登记管理，进行健康危险因素调查和一般体格检查，开展健康指导。

13、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高危人群进行指导，对确诊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病例进行登记管理，定期随访和健康指导。

14、对辖区重性精神病患者进行登记管理，治疗随访和康复指导。

15、负责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并协助处理。

16、做好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0 个科室，分别是：行政办、住院部、门诊部、药剂科、公共卫生科、预防保健科、收费室、后勤科、检验科、功能科。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编制数 29 ，实有人数 19 人，其中：在职 19 人，较上年增

加 0 人； 退休 27 人，较上年减少 0 人；离休 0 人，较上年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267665.00 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3267665.00 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6628.00 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07144.00 元、住房保障支出 133893.00 元。

二、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部门收入预算 3267665.00 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267665.00 元，占 100 %，比上年增加 892708.00 元，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等。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支出预算 3267665.00 元，其中：

基本支出 3267665.00 元，占 100 %，比上年增加 892708.00 元，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等。

项目支出 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项目。

四、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 款) 734490.00 元，主要用于：发放单位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社会保险。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 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03 类) 2399282.00 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支付单位办公经费。

住房保障(221 类)住房改革支出(02 类) 133893.00 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在职人员公积金。

五、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267665.00 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892708.00 元，增长 38%，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208 类) 626628.00 元，占财政拨款的 19%。

2、医疗卫生（210 类）2507144.00 元，占财政拨款的 77%。

3、住房保障（221 类）支出 133893.00 元。占财政拨款的 4%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02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预算数为 626628.00 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67080.00 元，增长 12 %，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工资基数增加。

2、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02 乡镇卫生院（项）：年预算数为 2399282.00

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773669.00 元，增长 47.59 %，主要原因是：经费增加。

3、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0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02 事业单位医疗（项）：年预算数为 107862.00 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0658.00 元，增长 23.7 %，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工资基数增加，医疗缴费增加。

4、221 住房保障支出（类）02 住房改革支出（款）01 住房公积金（项）：年预算数为 133893.00 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1300.00 元，增长 30.5%，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工资基数增加，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六、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267665.00 元， 其中：

人员经费 3107013.00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社会保障缴费。

公用经费 160653.00 .00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

七、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16 年无项目支出。

八、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90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1900.00 元。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 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是 我单位无因公出国人员 ；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元 ，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是 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公务接待费减少 0 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缩减三公经费，与上年无增减变化。

九、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201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事业单位为事业运行经费）

2016 年，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0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 1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60653.00 元，比上年

预算减少 456843.00 元，降低 74%。主要原因是 厉行节约缩减经费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6 年，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16497.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6497.0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

2016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至 2016 年底，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 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 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

经费 0 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科目名称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经费拨款补助	3267665.00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二、上年结余		二、公共安全	
单位账户历年结余		三、教育	
2015年国库额度结余		四、科学技术	
2014年国库额度结余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	626628.00
四、其他收入		七、医疗卫生	2507144.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	
六、上级补助收入		九、城乡社区事务	
		十、农林水事务	
		十一、交通运输	
		十二、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四、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十五、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十六、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33893.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管理事务	
		十九、预备费	
		二十、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收入合计	3267665.00	支出合计	3267665.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年末结转和结余结转	
上年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3267665.00	支出总计	3267665.00

财政拨款收支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功 能 分 类	2016年预算	经 济 分 类	2016年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67,665.00	202 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353,69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3 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653.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53,321.00
		205 教育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6,628.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07,144.00	转移性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债务利息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其他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893.00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8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229 其他支出			
小 计	3,267,665.00	小 计	3,267,665.00	小 计	3,267,665.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收 入 总 计	3,267,665.00	支 出 合 计	3,267,665.00	支 出 总 计	3,267,665.0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功 能 分 类	2016年预算	经 济 分 类	2016年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67,66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基本支出	
		202 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353,692.00
		203 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653.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53,321.00
		205 教育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6,628.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07,144.00	转移性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债务利息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其他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893.00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8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229 其他支出			
小 计	3,267,665.00	小 计	3,267,665.00	小 计	3,267,665.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金		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金		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金	
收 入 总 计	3,267,665.00	支 出 合 计	3,267,665.00	支 出 总 计	3,267,665.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单位: 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其中			备注
类	款	项			工资和福利支出预 算数	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数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预算数	
208	03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6,628.00		7,200.00	619,428.00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2,399,282.00	2,245,830.00	153,453.00	0.00	
210	05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862.00	107,862.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3,893.00			133,893.00	
合 计				3,267,665.00	2,353,692.00	160,653.00	753,321.00	

注：本表按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列示到“项”级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功 能 分 类	2016年预算	经 济 分 类	2016年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基本支出	0.00
		202 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03 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5 教育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转移性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债务利息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其他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8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229 其他支出			
小 计	0.00	小 计	0.00	小 计	0.00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0.00	支 出 合 计	0.00	支 出 总 计	0.00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资金性质）

部门名称: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单位: 元			
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总计	经费拨款	上年结余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类	款	项				结余小计	单位账户 历年结余	2015年国库 额度结余	2014年国库 额度结余				
无	无	无	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填写应按照预算批复中项目名称填列。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单位: 元

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总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培训费	会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出国经费	招待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其中：		小计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无	无	无	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注：项目名称填写应按照预算批复中项目名称填列。

2016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项 目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公务接待费	1,900.00	0.00	1900.00	1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

单位：元

[illegible]

2016年国有资产占有和使用情况

[illegible]